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2026 年变电站物业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2026 年变电站物业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WHGD-2025-23

2.2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2026 年变电站物业服务项目

2.3 本次招标内容及范围：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2.4 服务时间：2026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26 日止（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5 服务地点：乌海市（海勃湾区、乌达区、海南区）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3.5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3.6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

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人名称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3.7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投标人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修复企业名单除外。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更多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专用资格条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单位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先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需重复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注册，平台联系电话：400-080-9508（周一至周五 9:00-17:00）。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impc.cppchina.cn/html/index.html 在线报名。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3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4.4 投标报名资料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报名需提供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后制作扫描件上传（注：报名资料内容清晰可辨，按标段分别制作，对应标段上传报名资料。每份报名资料请按照以下顺序扫描到一个 PDF 文件内，只上传一个 PDF 文件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标段编号+投标人名称或简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具体如下：

（1）投标人信息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1）

（2）《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3）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代理人投标，代理人须为该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中必须明确招标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标段编号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3）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6）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查询结果证明；

（7）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

（8）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

（9）投标人满足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10）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复印件；

注：A、招标公告中对投标人资格要求，如按照国家、行业及相关行政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现行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在投标报名、评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核实等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投标人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

E、如业绩要求为电网项目采购(包括货物、施工、服务的采购，以及设计总承包、施工总承包或 EPC 总承包的采购)业绩的，须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或“内蒙古蒙电招标有限公司 www.mnzb.com.cn”或“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 impc.e-bidding.org”或“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或“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ecp.sgcc.com.cn”或“中国南方电网阳光电子商务平台 www.bidding.csg.cn”可查询到;没有要求电网业绩的，投标人提供合同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以及相关业绩的官方查询路径，若以上方式均无法查询，则需提供（国家税务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inv-veri.chinatax.gov.cn/）发票查询截图。（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应体现评审要素，例如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合同签章等主要内容。具体要求以附件专用资格要求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属于电子标，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5.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 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00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签到、解密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00 ~ 09:30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7. 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电脑环境要求：（1）操作系统：Windows 7、10；（2）浏览器：360 极速、谷歌 Chrome、火狐 Firefox、微软 Edge 浏览器；（3）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 2007 或 WPS2019 个人版；（4）PDF 软件推荐：Adobe Reader。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响应，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响应。

1、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2、远程解密流程：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3、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400-9913-966，周一至周五 8:30-17:3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二楼开标室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8. 投标保证金及招标费用：

8.1 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电汇、银行转账、现金均可。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包头青山支行

账 号：15001716677059666666

8.3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次，采购项目 300 元/标段/次

8.4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8.4.1 中标单位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 有明确成交总价的项目，按最终成交总价1‰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单价、费率类项目，按照项目成交价、费率的降幅比计算成交总价，按成交总价1‰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8.4.2.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 1%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为 2 家及以上的，由成交供应商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无采购限价的入围、框架、单价、费率类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

8.4.3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8.4.4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开票联系电话：0471-3473014

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投标人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impc.cppchina.cn/html/index.html、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nmgygcg.ejy365.com) 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供电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新华东街

联系人：张志利

联系电话：0473-6112669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 A 座 1510 室

联系人：冯志霞、李紫薇、柴学栋、贺海平、朱昊、任宣臣、王敏

电话：15734731513、0471-6676707、6676523

电子邮箱：zyxths@126.com



异议受理人：张志利

异议受理电话：0473-6112669

监督电话：0473—6112014

异议受理通讯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新华东街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02040135568